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批) 2026年5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49	X3GD202605110009	韶关市浈江区犁市镇顺昌钢材贸易有限公司、武江区元生建材经营部生产机制砂及碎石过程中存在噪声和震动。	浈江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p>1. 元生建材经营部租用顺昌钢材贸易公司开办的砂石场用于生产。根据有关要求，该项目可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砂石场已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2023年12月开始生产，自2025年5月1日停产至今，期间未进行生产。</p> <p>2. 2024年4月，有一名群众开始陆续反映元生建材经营部砂场噪声扰民相关问题，经环境检测公司对该砂场进行噪声检测，检测结果显示两处厂界噪声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要求。据此，环保部门对元生建材经营部超标排放工业噪声违法行为处以11万元人民币罚款并督促企业进行整改，企业于2024年12月1日完成整改复产，根据监测站出具的《监测报告》，该企业噪声排放达标。</p> <p>3. 该群众于2025年3月22日自行委托专业鉴定机构出具的《房屋完损性鉴定报告》（中鉴鉴字ZJ-2503-0123号）振动监测结果显示：“综合现场的检查、检测情况分析，振动速度最大峰值为三层西户大厅测点，振动速度为1.393mm/s，对应频率为19.1193Hz，未超过《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2015）结构振动速度安全限值中砌体结构20-25mm/s（10Hz~50Hz）的规定”。</p>	部分属实	积极引导群众通过司法途径解决问题	<p>1. 现场督导立行整改。收到信访件后，浈江区委区政府有关负责同志立即到砂石场现场督导整改落实情况，要求依法依规办理，现场核查时砂石场仍处于停产状态，未见生产迹象，群众反映的噪声扰民问题已实质性解决。</p> <p>2. 引导群众司法维权。2025年5月1日砂石场停产至今，环境影响已实质性解决。鉴于该群众自行委托的振动监测显示未超过排放限值。浈江区政府积极主动引导该群众通过司法途径解决问题，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和诉讼指导服务，该群众已于2026年4月23日向法院提交起诉状，以噪音和震动为由起诉元生建材经营部。根据环境资源案件集中管辖和归口办理有关规定，已引导该群众依规前往仁化县相关法庭办理立案事宜。</p>	已办结	无

注：问题类型包括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涉及邻避效应问题、涉及利益纠纷问题